



广西灵山恒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GUANGXI LINGSHAN HENGFU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 LTD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钦州市灵山县六峰山危岩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与
施工图设计编制工作

项目编号: QZZC2025-C3-210282-HFGC

采购单位: 灵山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灵山恒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项目需求及要求	20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2
第五章	评定成交的标准	30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广西灵山恒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钦州市灵山县六峰山危岩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与施工图设计编制工作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钦州市灵山县六峰山危岩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与施工图设计编制工作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01 日 10: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钦州市灵山县六峰山危岩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与施工图设计编制工作

采购项目编号：QZZC2025-C3-210282-HFGC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总金额（元）：人民币玖拾陆万元整（¥960000.00）

项目需求：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对六峰山整个山体范围进行勘查，查明山体危岩具体情况；针对不同危岩、危岩带设计合理的治理方案，以达到良好的治理效果，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最高限价（元）：人民币玖拾陆万元整（¥96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竞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具备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竞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竞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5: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方式：登录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免费下载磋商文件。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 CA 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采购文件（或在“政采云电子竞标客户端-获取采购文件”跳转到政采云系统获取）。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政采云平台编制及上传响应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01 日 10：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传响应文件，并在线竞标。

五、开启

开启时间：2025 年 12 月 01 日 10：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在线解密开启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 号）等；

2. 为避免供应商不良诚信记录的发生，及配合采购单位政府采购项目执行和备案，潜在供应商须在政采云平台登录政采云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angxi.gov.cn/>）、<https://www.gxhengfu.com/>、广西灵山恒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网。

6. 监督部门：灵山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0777-6428581；

7. 注意事项：响应文件网上递交截止后，政采云（电子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各供应商须在开启程序开始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政采云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所有供应商在规定

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结束后，我公司开启响应文件；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灵山县自然资源局

地 址：灵山县文峰路 39 号

项目联系人：陈一松

项目联系方式：0777-642829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灵山恒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灵山县三海街道江南路 247 号

项目联系人：陈嘉敏

项目联系方式：0777-6681882

广西灵山恒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1 月 18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钦州市灵山县六峰山危岩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与施工图设计编制工作 项目编号：QZZC2025-C3-210282-HFGC
2	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具备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竞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竞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竞标。
3	4.1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4	9.4	磋商报价：供应商就《项目需求及要求》中所有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本项目采购最高限价为：人民币玖拾陆万元整（¥960000.00），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上限控制价，超出采购上限控制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磋商供应商的每一轮报价均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5	8.2	响应文件递交份数：在线上传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 份。 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6	10.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01 日 10：00 分；供应商应当在竞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电子加密响应文件。
7	12.1	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日期后 60 天。
8	13	竞标保证金：无需缴纳。
9	15.1	磋商开启时间、磋商时间： 2025 年 12 月 01 日 10：00 分（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 “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开标大厅

10	16.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详细见第五章）
11	19.1	采购代理服务费：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桂价费【2011】55号文“服务类”的规定收取，由成交供应商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12		“供应商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等在内的相关材料、信息，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业金融机构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
注意事项： 采购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本采购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获得的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项目名称：钦州市灵山县六峰山危岩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与施工图设计编制工作。

项目编号：QZZC2025-C3-210282-HFGC。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灵山县自然资源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灵山恒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3 “竞标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组织。如果该竞标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具备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竞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竞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4. 转包与分包

4.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4.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5. 特别说明

5.1 如果本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供应商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供应商所拥有。

5.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

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5.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5.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5.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5.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项目实施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 磋商费用、竞争性磋商公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磋商费用：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本公司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6.2 竞争性磋商公告：<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gxhengfu.com/>（广西灵山恒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网）。

6.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3.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项目需求及要求，如发现需求中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供应商必须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3.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在原公告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内容的公告，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

7.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7.1 本项目实行电子竞标，供应商须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政采云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要求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并标注页码制作、加密并递交至政采云系统。

7.2 响应文件因扫描不清晰或乱码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负责。

7.3 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应分为**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及商务技术文件**三部份组成。

7.3.1 报价文件：

▲(1) 竞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2) 竞标报价表（格式见第六章）；

(3)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7.3.2 资格文件

资格文件含以下文件：

▲(1) 竞标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2)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3) 有效的法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

▲(4) 竞标人有效的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证书；（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 3）；（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6) 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必须满足, 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中自行提供查询结果截图, 或由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代表在评标时网上查询交予磋商小组评审)

▲(7) 供应商 2025 年 6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2025 年以来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新公司应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的证明材料, 如不足 1 个月的无须提供, 其他供应商必须提供, 加盖公章)

▲(8) 供应商 2025 年 6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2025 年以来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新公司应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的证明材料, 如不足 1 个月的无须提供, 其他供应商必须提供, 加盖公章)

▲(9) 供应商 2024 年财务报表复印件；(2025 年以来成立的新公司应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的财务报表, 如不足 1 个月的无须提供, 其他供应商必须提供, 加盖公章)

注: 除(6)外, 以上材料标有“▲”号的材料及项目需求及要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 必须与响应文件同时提交完备, 其余由供应商视自身情况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竞标函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7.3.3 商务技术文件

- (1) 商务技术偏离表
- (2) 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 (3) 拟投入人员配备分(格式自拟)
- (4) 信誉分(格式自拟)
- (5) 业绩分(格式自拟)
- (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8 计量单位

8.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 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报价要求

9.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 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 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 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9.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服务及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9.3 供应商应用大写和小写分别详细填写基础指标报价表。大写和小写不一致的, 以大写为准; 对不同文字文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 以中文文本为准。除上述原因以外, 如果因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 并在磋商时被接受, 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9.4 报价: 供应商应就《项目需求及要求》中的全部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供应商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

材料【含竞标供应商自身出具的产品详细价格构成说明函原件的扫描件（包括进货成本、管理费用、人员成本构成、物流运输成本、税收等所有成本和利润）】；如果供应商认为自己的竞标价有可能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应提前准备好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成本评审依据。如不提供或者评委认定其材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或者相关资料真实性及合理性不被磋商小组完全接受，磋商小组有权将该竞标报价视为“低于成本”或者“明显不合理并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则视为低于供应商成本价报价，作竞标无效处理。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修改、撤回和解密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和提交：见须知前附表。

10.1 响应文件的份数：在线上传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 份（响应文件应包含**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及商务技术文件**三部份）。

10.2 **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10.3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

11.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和解密：供应商应当在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响应文件。

11.1 “政采云”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在竞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12.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有效期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8 项规定。

12.2 在原定竞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向竞标供应商提出延长竞标有效期的要求。竞标供应商须予以答复，竞标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竞标有效期的竞标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及磋商应答文件。

13. 保证金说明

13.1 竞标保证金应用人民币。金额按竞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9 项规定。

13.2 交款方式：竞标保证金必须从竞标人帐户以电汇、转账、汇票、保险、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竞标保证金，

13.3 竞标供应商应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保证金证明材料，并将缴纳材料证明复印件装订于响应文件中。

13.4 如以转账方式的，竞标人应按公告中明确的单位全称、开户行、账号，于竞标截止前交到广西灵山恒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账户上（以竞标保证金到达广西灵山恒福工程咨询有

限责任公司指定账号的时间为准），因此竞标人交纳竞标保证金时应充分考虑保证金到达广西灵山恒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账户上的时间。

13.5 办理竞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编号、分标号，对未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交纳竞标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广西灵山恒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将拒绝接收。

13.6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3.7 未成交竞标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3.8 成交竞标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将在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成交竞标人携合同原件一份到该项目负责人处办理退款手续。

13.9 竞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竞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 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7) 其他严重扰乱采购程序的。

五、评审及磋商

14. 磋商小组的构成

(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磋商小组由5人以上单数组成。

(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政采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1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15.1 首次响应文件由磋商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15.2 解密解密电子响应文件：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还未进行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

15.3 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磋商的，视同认可磋商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参与磋商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本项目作流标处理。

15.4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

16. 磋商程序

16.1 本项目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16.2 磋商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对竞标资格条件及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从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2 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资格条件不符合的供应商或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6.3 第一轮磋商程序：

- （1）由磋商小组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审查结束后，在线通知无效磋商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无效理由，有效磋商供应商进入磋商程序。
- （2）系统对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进行汇总；
-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在线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6.4 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

（1）第一轮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组长主持，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结合第一轮磋商整体情况，可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需求及要求中已事先明确的可能实质性变动项目需

求及要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进行统一变动，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在询标规定时间内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并要求供应商做出响应（需盖 CA 电子签章）。

16.5 第二轮磋商

磋商小组集中就重新递交的响应材料或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意见与单一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在线磋商。

磋商后，在磋商规定时间内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统一整理的磋商记录要求做出承诺（需盖 CA 电子签章）。

当磋商小组一致确定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需再磋商的，磋商小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设定的 16.4、14.6 程序和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第二轮磋商后竞争性磋商文件仍有实质性变动的或仍需磋商的，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或提出磋商意见后进行第三轮磋商。以此类推。

16.6 最后报价

16.6.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2 家。

16.6.2 小型和微型企业最终报价扣除计算：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 号，响应竞标人所竞标产品均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以响应文件中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微型企业声明函等，格式详见附件 1），对最后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最终报价×（1-20%）；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最终报价。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2），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6.6.3 最后报价及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线提交最后报价。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作最后报价。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2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若仍相同的，按照项目系统设计方案优劣顺序推荐。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6.6.4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磋商小组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磋商小组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特别说明：

政采云系统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磋商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电子磋商过程中需要供应商在线确认的所有内容，供应商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超过规定时间未确认的，将被视为放弃确认或者无异议。

澄清问题的形式：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应在询标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或说明（需盖 CA 电子签章），并不得超出采购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6.5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

16.6 本采购项目的评审依据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用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16.7 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代理机构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16.8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的供应商不足 2 家的。（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特殊情形除外；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除外；符合财库〔2015〕124 号文件规定情形的除外。）

(4)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

竞争性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中确定的评分办法综合评定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按照评标得分由高到低推荐成交候选人（或经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七、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17.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公告在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gxhengfu.com/>（广西灵山恒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网）上发布，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规定签订合同的时间不得超过 15 日。

17.2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质疑。本公司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7.3 质疑供应商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本公司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本公司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本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7.4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磋商文件、竞标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7.5 质疑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17.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为：广西灵山恒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0777-6681882。

投诉联系部门及电话为：灵山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0777-6428581。

八、履约保证金：无

九、签订合同

18.1 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8.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根据磋商评审报告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8.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给采购人造成其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十、适用法律

19.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最终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磋商。

十一、其他事项

19.1 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机构参照桂价费【2011】55号文“服务类”的规定收取成交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成交服务费。

采购类型 费率 预算金额（万元）	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磋商、磋商方式采购代理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19.2 解释权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解释权属本公司。

19.3 有关事宜

所有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的函件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单位名称：广西灵山恒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邮政编码：535400

通讯地址：灵山县三海街道江南路 247 号

电 话：0777-6681882

联 系 人：陈嘉敏

第三章 项目需求及要求

说明：

- 1、磋商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应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本需求表中的服务内容及技术质量要求。
- 2、本一览表的服务内容及技术质量要求不明确或有误的，磋商供应商请以详细、正确的服务内容及技术质量指标同时填写磋商报价表和商务响应表。
- 3、本项目需求及要求表中带有▲号的指标为关键指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必须满足或优于要求指标，否则竞标无效处理。
- 4、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项 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要求
1	钦州市灵山县六峰山危岩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与施工图设计编制工作	1 项	一、服务内容 依据《滑坡防治工程勘查规范》（GB/T32864-2016）、《滑坡防治工程设计与施工技术规范》（DZ/T0219-2006）、《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GB50330-2013）、《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等现行有效的强制性及指导性技术有关规范及要求开展钦州市灵山县六峰山危岩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与施工图设计编制工作勘查与施工图设计工作。 二、实物工作量 根据财评结果写。 三、提交成果要求 提交通过自然资源系统专家审查的《钦州市灵山县六峰山危岩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与施工图设计编制工作勘查报告》、《钦州市灵山县六峰山危岩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与施工图设计编制工作施工图设计》文本一式六份及配套的相关技术设计图件。 提交通过自然资源系统专家审查的《钦州市灵山县六峰山危岩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详细勘查报告》、《钦州市灵山县六峰山危岩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图设计》文本一式六份及配套的相关技术设计图件。 四、验收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进行验收。

▲二、商务要求	
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提交成果报告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县财政申请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合同

(本合同为参考格式，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服务合同

合 同 编 号：

委 托 方：

服 务 方：

签订地点：

签 订 日 期：

委托方：

服务方：

委托方委托服务方承担工作，工作地点为，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法规和规章。

第二条 编制依据

2.1 委托方提交的基础资料和相关信息。

2.2 服务方采用的主要技术依据和标准是：国家颁布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以及国家有关的政策法规。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如下：

3.1 本合同书及补充协议书；

3.2 有关本合同工作的备忘录；

3.3 委托方要求及委托书。

3.4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3.5 中标通知书。

3.6 服务方提交且经委托方认可的投标函、投标文件等。

3.7 服务方投标且经委托方认可的服务实施方案、服务承诺等全部投标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概况以及范围及工作内容

4.1 项目名称：

4.2 工作范围：

4.3 工作内容：

第五条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

第六条 费用

6.1 收费依据：根据本项目工作的内容、计划工作量等因素进行估算。

6.2 经双方协商，本合同费用为人民币_____（¥_____）。（含完成合同项目过程中所需的劳务、实地现场勘查、调研、资料收集、运输、评审、咨询、会务、差旅、管理、保险、税费、利润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的一切费用）。

第七条 支付方式

7.1 提交成果报告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县财政申请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

7.2 双方委托银行代汇代收有关合同费用。

7.3 每次付款前，服务方应先向甲方开具并交付合法等额增值税发票，否则委托方有权拒付服务费。

第八条 双方责任

8.1 委托方责任

8.1.1 委托方应向服务方及时提交所需的基础资料及文件（详见附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效性负责。委托方不得要求服务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提供服务。

8.1.2 委托方负责协调各方的关系，协调解决服务方在工作中与其它方的合作和配合工作。

8.1.3 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向服务方支付相关费用，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0.5%向服务方支付违约金。

8.2 服务方责任

8.2.1 服务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委托人采购需求进行规划编制服务工作，按本合同第四条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向委托方提交全部规划编制成果，并对提交的成果质量负责。

8.2.2 服务方对成果文件出现的遗漏、错误或委托方认为需要变更、修改的内容负责修改或补充。

8.2.3 服务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该项目所有编制成果、资料给委托方或因服务方原因该项目所有编制成果逾期通过专家评审验收或钦州市政府审定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0.5%向委托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委托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服务方除全额退还委托方已付款项外，还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20%向委托方支付违约金。

第九条 双方的职责和义务

双方须指定负责人，代表己方负责与对方就本合同约定事项进行沟通、协调、履行本合同项下各项义务。

委托方指定负责人：

联系电话：

服务方指定负责人：

联系电话：

一方需变更指定负责人或其联系方式的，须于变动前五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对方未收到书面通知前视为没有变更，该方自行承担由此所导致的法律责任及后果。

第十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数据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或条款有变更，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合同履行期间，双方任何一方因单方面原因提出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应征得对方同意，应提前 3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由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才能生效和执行。

3. 若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经另一方书面通知整改两次仍未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要求的，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送达违约方即生效。

4.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或上级政府政策变更，导致一方或双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条款时，任何一方可提出解除本合同，且互相不承担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但遇不可抗力或上级政府政策变更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上级政府政策变更后，应及时向对方提供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有效证明或上级政府政策变更的文件。

第十二条 送达条款

1. 双方在本合同中注明的通讯地址为双方往来信函等文件送达地址；若一方变更地址，应当自变更之日起三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视为没有变更，该方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法律责任和后果。

2. 一方可以当面送交、电子邮件、快递等方式向对方送达文件，对方应当予以签收当面送交、快递送达的文件。若对方不予以签收，以快递方式送达的，自信件交邮局、快递公司之日起三日届满视为已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的，电子邮件到达对方邮箱之日视为已送达。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0.1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捌份，委托方叁份，服务方叁份，采购代理机

构貳份。

10.2 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10.3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必要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解决。

附件：服务方列出所需委托方提供的资料 and 文件清单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合 同 附 件

1. 竞标人承诺具体事项:	
2. 服务期责任:	
3.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 (章)	乙方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中标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 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第五章 评定成交的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磋商小组构成：本项目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三人以上（含三人）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磋商小组将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定依据进行评审。

(三)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四)磋商小组必须坚持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磋商小组应按磋商文件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评标办法。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任何人不得对某个竞标供应商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磋商小组成员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二、评标方法

对进入详评的，磋商小组将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为评定依据，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计分方式为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满分 10 分）

(1) 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某供应商价格分} = \frac{\text{基准价}}{\text{某供应商有效竞标报价金额（元）}} \times 10 \text{ 分}$$

注：基准价为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竞标报价；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之规定，竞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并在其竞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1，且其所竞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竞标价格给予20%的扣除。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2，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技术方案……………（满分 62 分）

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供应商提供的项目技术方案的各项内容独立确定各供应商所属的档次并确定相应分值：

(1) 工作计划与进度安排…………… (满分 15 分)

一档（5 分）：竞标人提供的进度安排符合项目的实际需求，有配备项目进度安排和编制人员但无责任分工，无具体项目负责人；有质量保证措施；

二档（10 分）：竞标人提供的进度安排符合项目的实际需求，有配备项目编制人员及责任分工合理明确；有质量保证措施，有工作流程图，明确工作流程节点，方案思路完整；

三档（15 分）：竞标人提供的进度安排符合项目的实际需求且优于采购需求，有配备项目编制人员及责任分工合理明确；有质量保证措施，有工作流程图，明确工作流程节点，有各个流程节点可能发生的问题及解决措施；有进度控制措施，有遇恶劣天气（大风、大雨）应急措施，能够周全考虑治理点周围环境制定施工作业计划。

(2) 项目实施方案及管理办法…………… (满分 32 分)

一档（8 分）：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及管理办法，有对地质灾害隐患点现状的分析理解；

二档（16 分）：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及管理办法，有对地质灾害隐患点现状的分析理解，有具体的服务安排、技术服务措施；

三档（32 分）：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及管理办法，有对地质灾害隐患点现状的分析理解，熟悉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各项情况，有具体的服务安排、技术服务措施，有成果质量控制措施、风险防范制度，能够根据地质灾害隐患点不同的特点合理制定服务方案，有对项目实施人员的安排管理办法，方案详实充分，有充分考虑现场实际因素等条件因地制宜的制定方案。

(3) 服务承诺分…………… (满分 15 分)

一档（5 分）：响应时间的要求，承诺接通知后 3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到达指定现场，售后服务基本满足项目需求；

二档（10 分）：响应时间的要求，承诺接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10 小时内到达指定现场，针对本项目提供专门的技术服务支持，并提供技术服务联系人姓名、电话、详细地址等信息，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

三档（15 分）：承诺免费提供各种与项目成果使用有关的技术培训；响应时间的要求，承诺接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实际能在 8 小时内到达指定现场，24 小时内提出问题解决方方案，并予以解决处理，并提供售后服务联系人姓名、电话、详细地址等信息，能提供完整、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

3、拟投入人员配备分…………… (满分 7 分)

拟投入本项目专业技术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主要包括水工环地质、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岩土工程类等，具有上述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得 1 分，满分 7 分；须提供有效职称证书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否则不予计分。

注：以上拟投入本项目的专业人员必须是本单位的在职人员，且须提供 2025 年 6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证，否则不得分。以上材料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4、荣誉分……………（满分 6 分）

2022 年以来获得市级及以上颁发的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查或设计奖项，每个得 2 分，满分 6 分。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计分。

5、业绩分……………（满分 15 分）

2022 年以来完成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查、设计项目的每项得 3 分，满分 15 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业绩证明材料（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书或任务书复印件为准，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否则不予计分）。

6、总得分 =1+2+3+4+5

三、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2 名以上（含 2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标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以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相同的，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及管理办法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若仍相同的，按照服务承诺分优劣顺序推荐。

供应商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等原因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可以确定排名次位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但确定为成交供应商的供应商放弃成交时，采购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其后面的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竞标供应商名称）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QZZC2025-C3-210282-HFGC

竞标供应商：

地 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目 录

一、报价文件

- (1) 竞标函. 第 页
- (2) 竞标报价表. 第 页
- (3)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第 页

二、资格文件

- (1) 竞标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第 页
- (2)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第 页
- (3) 有效的法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第 页
- (4) 竞标人有效的地质灾害防治勘查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以及地质灾害防治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证书. 第 页
-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第 页
- (6) 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 第 页
- (7) 供应商 2025 年 6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 第 页
- (8) 供应商 2025 年 6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 第 页
- (9) 供应商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 第 页

三、商务技术文件

- (1) 商务技术偏离表. 第 页
- (2) 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第 页
- (3) 拟投入人员配备分（格式自拟）. 第 页
- (4) 信誉分（格式自拟）. 第 页
- (5) 业绩分（格式自拟）. 第 页
- (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第 页

一、竞 标 函

致：广西灵山恒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竞标供应商（竞标单位名称），提交下述文件：

一、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及顺序自行填写提交：

- (1)竞标函；
- (2)竞标报价表；
- (3)资格证明文件；
- (4)商务技术偏离表
- (5)技术方案；
- (6)拟投入人员配备分；
- (7)信誉分；
- (8)业绩分；
- (9)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二、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需求及要求 and 竞标报价表，竞标总报价（大写）元人民币(¥)。

2、我方已详细审阅竞争性磋商文件，同意在竞标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截标日期起遵循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竞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相关法律法规中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采购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6、我方声明无在竞标有效期内撤回竞标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

7、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竞标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9、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的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三、与本竞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电报、传真或电传：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竞标供应商（公章）：

竞标日期：

注：此函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盖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否则竞标无效处理；此函若由多页构成的，须逐页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否则竞标无效处理；

二、竞标报价表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①	单项服务(元) ②	单项服务合计(元) ③=①×②	备注
1					
...					
N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					
竞标报价包括本次竞标全部服务内容金额、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保险、实施费、验收费、售后服务、税金、利息、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的费用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竞标说明:

1、竞标报价表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盖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否则竞标无效处理;

二、资格文件

- (1) 竞标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 (2)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 (3) 有效的法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_____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竞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所在部门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4）竞标人有效的地质灾害治理勘查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以及地质灾害治理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证书；（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 3）（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6）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必须满足，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中自行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或由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代表在评标时网上查询交予磋商小组评审）

（7）供应商 2025 年 6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2025 年以来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新公司应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的证明材料，如不足 1 个月的无须提供，其他供应商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8）供应商 2025 年 6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2025 年以来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新公司应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的证明材料，如不足 1 个月的无须提供，其他供应商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9）供应商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2022 年以来成立的新公司应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的财务报表，如不足 1 个月的无须提供，其他供应商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三、商务技术文件

（一）商务技术偏离表

请竞标人按自身情况逐条对应磋商文件《项目需求及要求》中的要求认真填写本表（本表填写时应针对磋商文件《项目需求及要求》中技术参数进行对照填写，如低于磋商要求时写负偏离，如与磋商要求完全一致时写无偏离，如高于磋商要求时写正偏离。

项号	采购内容	采购要求指标	竞标指标	偏离说明

竞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说明：

- 1、应对照招标文件《项目需求及要求》的服务内容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否则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 2、此表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盖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处理；此表若由多页构成的，须逐页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处理；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本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写”。

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3、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附件 3：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广西灵山恒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灵山县自然资源局

（竞标单位名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项目编号））的竞标，我公司就参加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
2. 我公司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没有任何行贿犯罪记录；
3. 我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资格评审时，由磋商小组通过政采云实时连接”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